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 陳冠伶 電話: 04-7531877

電子信箱: vivi7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和美鎮培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8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0044678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研習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(0446789A00_ATT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縣110學年度學習扶助國小非現職教師18小時增能 研習實施計畫1份,請轉知相關人員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 第11000704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透過非現職教師18小時增能研習,讓參與學習扶助方案 之授課老師瞭解計畫緣由、授課性質與執行成效及實施歷 程之注意事項,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訂於111年1月24日至111年1月25日。(本案研習方式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滾動式修正,原則上採實體研習,若採線上時會通知連結網址,請注意行前公告)。
- 四、參加對象為擔任學習扶助方案之國小非現職教師(無教師證 資格),包括儲備教師、大學生(二年級以上或研究所學生) 或大專以上相關科系畢業之社會人士等,研習名額約90 名。

五、報名系統開放時間為110年12月26日(日)上午9時至111年1







月2日下午17時,請連結https://reurl.cc/RblxMn報名,依優先錄取人員、報名先後順序錄取之,額滿為止(已參加過國小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18小時研習者可報名不同科目參加)。

- 六、全程參與者本府同意核給研習時數18小時,並頒發研習證明。
- 七、研習聯絡人:永靖國小輔導主任林季蓁04-8221812分機 850,資料組長張麗君04-8221812分機852。

正本:本縣各國民小學、信義國中小(國小部)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(國小部)、彰 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(國小部)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 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向日葵學 園、晨陽學園、喜樂之家

副本:本縣教師研習中心(含附件)、彰德國中學習扶助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

電2021/12/08文 交 15:換:10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